

证券代码：002612

证券简称：朗姿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10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以电话、邮件等通知方式发出，于 2015 年 2 月 2 日以现场和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申东日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6 人，实到 6 人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会成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以 6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资香港子公司并授权其对外进行股权投资的议案》。

公司香港子公司 The Clothing Holding Limited（服装控股有限公司）成立于 2010 年 5 月 7 日，住所为香港中环夏慤道十号和记大厦九楼，注册资本为 50 万港币，公司持有其 100%股权。为进一步扩大香港子公司的海外经营规模，增强公司主业的经营实力，实施公司的大时尚消费战略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资香港子公司并授权其对外进行股权投资。本次增资香港子公司的额度为 750 万美元（约合 5816 万元港币），授权其对外进行股权投资的额度不超过 750 万美元。

待香港子公司正式签署相关股权投资协议后公司将另外公告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朗姿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2 月 3 日